

ICS 91.060
分类号: Y 71
备案号: 43627-2013

QB

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

QB/T 4596—2013

门吸和门扣

Door stop and door guard

2013-12-31 发布

2014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建筑五金标准化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、广东省肇庆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、高天（中山）金属制造有限公司、广东名门锁业有限公司、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雅洁五金有限公司、佛山市汇泰龙五金卫浴制造有限公司、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、佛山市劳伦斯五金实业有限公司、温州市鹿城高雅装饰五金厂、合肥天诺测控科技有限公司、国家轻工业建筑五金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欧阳壮、麦佳隆、刘国、张月明、王忠、张学勤、张家亮、刘国德、张进友、姜平、吴春明、陈志强、郭志君。

门吸和门扣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门吸和门扣的术语和定义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本标准适用于供门扇定位用的各类门吸及锁闭门扇用的各类门扣，不适用于电磁阀控制的门吸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2828.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：按接收质量限（AQL）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
- GB/T 2829 周期检查计数抽样程序及表（适用于对过程稳定性的检验）
- GB/T 6461—2002 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他覆盖层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
- GB/T 6739 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
- GB/T 9286 色漆和清漆 漆膜的划格试验
- GB/T 10125—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门吸 **door stop**

门扇开启后的定位装置，分为磁门吸和非磁门吸。

注：门吸按安装方式分为立式门吸和卧式门吸，参见附录A.1.2。

3.2

门扣 **door guard**

阻止门扇非预期打开的固定装置，分为防盗链和防盗扣。

4 要求

4.1 外观、灵活度

4.1.1 产品表面应光滑规整，无脱皮、气泡、露底、砂孔、压痕等缺陷。

4.1.2 防盗扣的底座活动件转动时应无卡阻。

4.1.3 抛光件表面粗糙度 Ra 不应大于 $0.8\ \mu\text{m}$ ；砂光件表面粗糙度 Ra 不应大于 $6.3\ \mu\text{m}$ ；机加工件表面粗糙度 Ra 不应大于 $12.5\ \mu\text{m}$ 。

4.1.4 涂层应结合牢固，铅笔硬度应达到2H，附着力应达到3级。

4.2 尺寸偏差

产品底面的平面度误差不应大于长度 L 的1%。

注：产品长度 L 参见图A.1~A.4。

4.3 耐腐蚀性能

产品表面镀层按GB/T 10125—2012进行24 h中性盐雾试验，其中磁铁部分按6 h进行，试验结果均应达到GB/T 6461—2002规定的10级水平。

4.4 操作力

立式门吸的操作力应为30 N~80 N；卧式门吸的操作力应为5 N~10 N。

QB/T 4596—2013

4.5 强度

产品按表1承受规定载荷保持30 s后应无损坏。

表1

加载方向	载 荷/N	
	门 吸	门 扣
轴 向	400	800
径 向	800	—

4.6 耐久性

门吸按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反复启闭运动10万次后，应能满足4.4的要求。

5 试验方法

5.1 试验准备

5.1.1 试验门吸每次使用3个；试验门扣每次使用2个。

5.1.2 试验门高度为2100 mm、宽度为914 mm。试验顺序：按5.1、5.2、5.3、5.4、5.6、5.7的顺序在一个门吸或门扣（门扣不进行5.6试验）上进行，5.5在第2个门吸或门扣上进行，5.8在第3个门吸上进行。

5.1.3 在室内环境条件下进行试验。

5.2 外观

5.2.1 在照度至少为1100 lx的光照条件（类似晴天空地）下，距试件（400±50）mm处目测检查外观缺陷，检查时应将试件翻转观察各检查面。

5.2.2 试件表面粗糙度用表面粗糙度比较样块或表面粗糙度仪对照进行。

5.2.3 涂层附着力按GB/T 9286划格法进行试验。

5.2.4 铅笔硬度按GB/T 6739进行试验。

5.3 灵活度

转动防盗扣底座活动件，手感是否卡阻。

5.4 尺寸偏差

尺寸偏差用钢直尺和塞尺进行检验。

5.5 耐腐蚀性能

耐腐蚀性能按GB/T 10125—2012进行试验，结果按GB/T 6461—2002判定。

5.6 操作力

将门吸装在试验台上，闭合门吸用测力装置测定。

5.7 强度

5.7.1 门吸

将门吸装在专用夹具上，用拉力试验机在试件轴向加力达到表1规定的载荷，保持30 s，检查是否损坏，有无变形。将门吸装在专用夹具上，用拉力试验机在中心位置沿试件径向加力达到表1规定的载荷，保持30 s，检查是否损坏。

5.7.2 门扣

将门扣装于试验门上并扣在防盗钩内，将门推到防盗开门状态，在距门边200 mm处，对门施加800N的拉力，保持30 s，卸载后检查门扣是否损坏，转动是否卡阻。

5.8 耐久性

将门吸装在试验门扇上，门吸运动时沿门吸实际行程，以 10 次/min~15 次/min 的频率进行试验，按 5.6 测操作力，并检查试件损坏情况。

6 检验规则

产品检验分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。

6.1 出厂检验

6.1.1 产品应经制造厂质检部门检验，合格后方可出厂。

6.1.2 出厂检验按 GB/T 2828.1 的规定，采用特殊检查水平 S-4 的正常检验一次抽样方案，检验顺序、检验项目、不合格分类及接收质量限应符合表 2 规定。

6.1.3 所要求项目经检验均合格，则该批产品为合格，凡有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，则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。

表 2

检验顺序	检验项目	要求	试验方法	不合格分类	接收质量限 (AQL)
1	外观、灵活度	4.1.1、4.1.2	5.2.1、5.3	C	4.0
2	尺寸偏差	4.2	5.4	C	4.0
3	表面粗糙度	4.1.3	5.2.2	B	1.0

6.2 型式检验

6.2.1 有下列情况之一，应进行型式检验：

- a) 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；
- b) 当生产的产品在设计、工艺、生产设备、管理等方面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；
- c) 正常生产时，定期或积累一定产量后，应周期性进行一次检验；
- d) 产品停产 6 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；
- e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；
- f)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的要求时。

6.2.2 以同系列同型式同材质同规格的产品组批，每 500 件~3 000 件为一批，不足 500 件仍以一批计。按 GB/T 2829 的规定进行，采用判别水平 I 的一次抽样方案。

6.2.3 型式检验的检验项目、不合格类别、样本量、不合格质量水平 (RQL) 按表 3 规定进行。有合同要求时，可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。型式检验在出厂检验合格品中抽取，若被检产品中有一只的一项指标低于本标准中第 4 章要求的规定时，可从供抽样的产品中再抽取规定的抽样件数，再次检验时应全部合格，否则判定为不合格品。

表 3

不合格类别	检验项目	样本量	判别数组		RQL
			Ac	Re	
B	第 4 章全部要求	5	0	1	20

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

7.1 标志

7.1.1 产品内外包装均应有清晰持久的标志。

QB/T 4596—2013

7.1.2 外包装应标有生产厂厂名、厂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商标、执行标准编号、数量、质量、体积、生产日期。

7.1.3 内包装应标有生产厂厂名、厂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商标、执行标准编号、生产日期。

7.2 包装

7.2.1 包装材料应清洁、干燥，酸碱度应符合中性材料包装要求。

7.2.2 产品应按规定的配件包装配套装入盒中，并附有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、合格证。

7.2.3 安装使用说明书应包括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商标、执行标准编号、产品性能、使用说明及安装图。

7.3 运输

产品在运输过程中应轻装、轻卸，按箱子箭头标志堆放，避免剧烈震动、撞击和日晒雨淋，外包装不应有损坏现象。

7.4 贮存

产品不应贮存在靠近高温和有腐蚀性气体的地方，贮存应阴凉、通风、干燥，严防潮湿与曝晒。

附 录 A
(资料性附录)
产品分类和型号标记

A.1 分类及代号

A.1.1 材质

按表 A.1 规定。

表 A.1

材 质	铜合金	铝合金	锌合金	不锈钢	普通碳素钢	其他
代 号	1	2	3	5	8	0

A.1.2 安装方式

按表 A.2 规定。

表 A.2

安装方式	门吸		门扣
	立式	卧式	
代 号	1	2	0

A.1.3 功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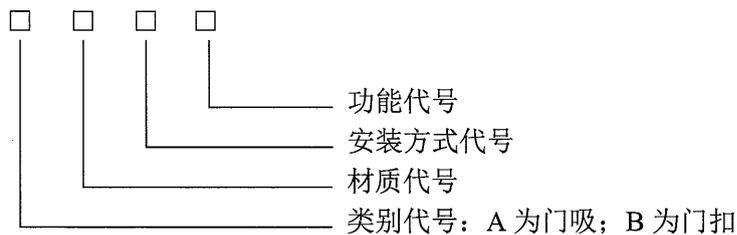
按表 A.3 规定。

表 A.3

功能分类	门吸		门扣	
	磁门吸	非磁门吸	防盗链	防盗扣
代 号	1	2	3	4

A.2 标记

A.2.1 型号



A.2.2 标记示例

示例 1: 不锈钢立式磁门吸, 标记为: A511, 参见图 A.1。

QB/T 4596—20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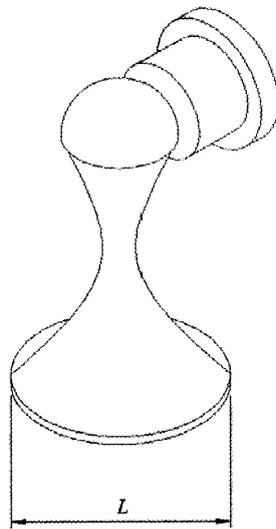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A. 1

示例 2：锌合金卧式磁门，标记为：A321，参见图 A.2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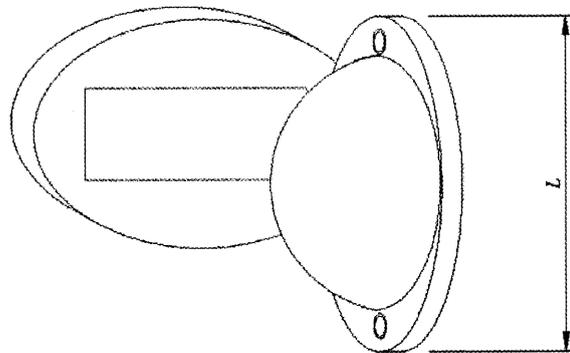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A. 2

示例 3：不锈钢防盗链，标记为：B503，参见图 A.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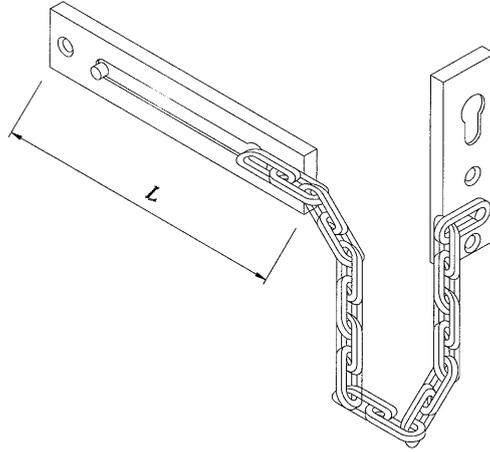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A. 3

示例 4：锌合金防盗扣，标记为：B304，参见图 A.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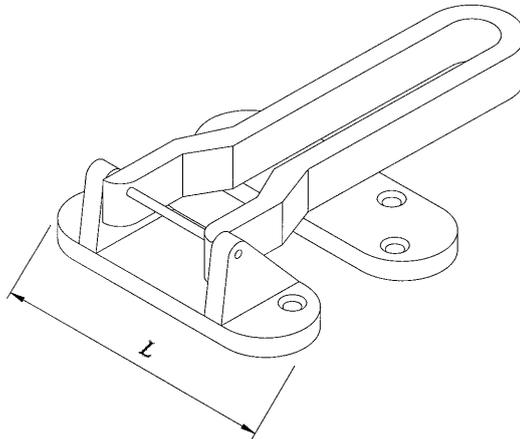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A. 4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轻 工 行 业 标 准
门 吸 和 门 扣
QB/T 4596—2013

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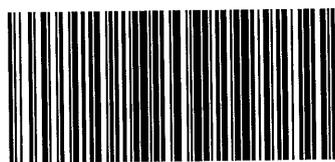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轻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
地址：北京东长安街6号
邮政编码：100740
发行电话：(010)65241695
网址：<http://www.chlip.com.cn>
Email：club@chlip.com.cn

轻工业标准化编辑出版委员会编辑
地址：北京西城区下斜街29号
邮政编码：100053
电话：(010)68049923/24/25

*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书号：155019·4271

印数：1—200册



QB/T 4596—2013